

#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7樓西  
南區  
承辦人：黃杰立  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#8210  
傳真：02-27203351  
電子信箱：da\_43124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工授水字第106318391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更正之臺北市基地開發逕流排放量計算表、臺北市基地開發貯集滯洪量計算表各  
1份(31839100A00\_ATTCH1.odt、31839100A00\_ATTCH2.odt)



主旨：更正本市建築執照適用基地開發排入雨水下水道逕流量標  
準案件「臺北市基地開發逕流排放量計算表」、「臺北市  
基地開發貯集滯洪量計算表」之核章欄位名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局106年7月27日北市工授水字第10630225300號函（  
諒達）續辦。
- 二、本局前於106年7月27日檢送「臺北市基地開發貯集滯洪量  
計算表」、「臺北市基地開發逕流排放量計算表」之表末  
核章欄位「簽證技師」係為誤植，應更正為「簽署技師」  
。
- 三、上述計算表格仍依前函自106年10月1日起收件之雨水流出  
抑制設施排水計畫審查案件正式納入採用，並將公布於市  
民e點通供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北市水利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省水利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利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北市水土保持技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社

批如批  
批轉各會簽公會

全國建築師公會			
收	106年	11月	8日
文	第	563	號

裝

訂

線